

3.3 一般僱員合約會包括那些內容？

勞動保障部門有勞動合同樣本供僱主及僱員參考。用人單位會參考樣本制定需簽訂的勞動合同書（參考附錄）。

一般僱員的勞動合同應具備以下基本條款：

- (1) 勞動合同期限；
- (2) 工作內容；
- (3) 勞動紀律；
- (4) 勞動報酬（包括工資、福利）；
- (5) 勞動保護和勞動條件；
- (6) 勞動合同終止的條件；和
- (7) 違反勞動合同的責任等。

勞動合同除上述規定的必備條款外，僱主與受聘人雙方還可以協商約定其他內容。



實用貼士

對於港澳合員工，因為對內地一些福利措施不清楚，例如在保險、醫療方面的問題等，要在合同中逐項確立清楚，千萬不要籠統地出現「以勞動法規定的福利為準」等字眼。